

## 107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### 「幸福烘培•愛情作陪」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員工(以下簡稱本府員工)與其他機關員工及本市市民互相交誼，並增進兩性互動機會，特舉辦本聯誼活動並訂定本計畫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。

三、活動日期、地點、費用及人數：

日期	活動地點	報名費	人數
107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六) 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	新北市板橋區-Go 烘手作 烘培坊	200 元	30 人
107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六) 下午 14 時至 17 時 30 分	新北市板橋區-Go 烘手作 烘培坊	200 元	30 人

(一) 每場次參加人數男、女生人數以各半為原則，且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及先後順序，酌予調整。另每人報名以一場次為限。

(二) 每場次參加人數本府員工至少 15 人為原則，並酌予補助部分費用。

四、活動內容：詳各場次活動行程表(如附件一)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未婚之員工。

(二) 本市未婚民眾。

(三) 如報名人數不足，則開放其他政府機關學校未婚員工參加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7 年 8 月 24 日(星期五)止。

七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1. 本府員工或其他機關員工：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二)，由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於報名表上加蓋人事單位戳章後，併同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
2. 本市民眾：填妥報名表，並將報名表(同附件二)、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
3. 報名表等相關資料請至人事處首頁

<http://www.personnel.ntpc.gov.tw> - 「最新消息」下載。

(二) 繳費方式:

1.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 2 日內(含通知日)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傳真至人事處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後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
2. 匯款相關資料：
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

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
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
(三) 人事處聯絡方式:

電話：(02) 29603456 分機 4380 劉小姐

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

電子郵件：AL4008@ms.ntpc.gov.tw

(四)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相關退費事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. 活動日前 10 天以上取消活動者，全額退費。
2. 活動日前 4 天至 9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3. 活動日前 1 天至 3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50%。
4. 活動當日或活動開始後取消活動、集合逾時、因個人因素私自脫隊及未通知不參加者，恕不退費。
5.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(五) 如報名人數眾多，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
八、經費部分：活動所需各項經費包括 DIY 費用、飲料費及活動費等，報名費每人新臺幣(以下同)200 元。

九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上午場:請於活動當日 9 時至 9 時 30 分，於 Go 烘手作烘培坊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 31 號)報到。

(二) 下午場:請於活動當日 14 時至 14 時 30 分，於 Go 烘手作烘培坊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 31 號)報到。

十、其他:

(一) 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及先後順序，酌予調整人數及性別。

(二) 若遇颱風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活動不克如期舉行並取消活動

時，參加人員所繳交之報名費於取消後 30 個工作日內全數退還。

(三)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新北市政府人事處補充規定之。

## 107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### 「幸福烘培・愛情作陪」行程表

107 年 9 月 15 日(六)

時間		行程內容	地點
上午場	09:00~09:30	愛情來報到-集合報到	Go 烘手作烘培坊
	09:30~10:00	拉近心的距離	
	10:00~12:00	烘培浪漫好時光	
	12:00~12:30	緣來就是你/妳	
下午場	14:00~14:30	愛情來報到-集合報到	Go 烘手作烘培坊
	14:30~16:30	拉近心的距離	
	16:30~17:00	烘培浪漫好時光	
	17:00~17:30	緣來就是你/妳	

活動地點: Go 烘手作烘培坊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 31 號)

報到地點: Go 烘手作烘培坊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 31 號)

## 107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## 「幸福烘培・愛情作陪」(上午場)

報名日期：107 年 月 日

為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，參加者需同意填寫下列報名資訊包括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；相關資料僅供本次活動使用，如不同意提供者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

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將個人資料提供作為本次活動使用。

簽名：\_\_\_\_\_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婚姻狀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偶（婚姻存續中、同居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）	
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飲食：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服務機關：	現任職稱：
聯絡電話：(公) _____ (家) _____	手機：_____
通訊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	
E-MAIL：_____	
（本欄填寫詳細清楚，並可即時連絡本人，如因未填寫導致無法通知繳費請自行負責）	

緊急連絡人：\_\_\_\_\_ 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

活動內容	本活動辦理之時間、地點及費用如下：（請主辦單位視實際狀況填寫）			
	時	間	活 動 地 點	報 名 費
	107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六)	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	新北市板橋區-Go 烘手作 烘培坊	200 元
			人 數	30 人

E-MAIL 及手機是否願意在此次活動中公開？願意 不願意（公開資料為：姓名、服務機關或公司）

備註：

- 本資料由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主辦並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員應保證其婚姻狀態為未婚，如有不實，報名人員應自負全責，主辦單位不負實質查證責任。
- 報名日期：  
自即日起至 107 年 8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報名方式：
  - 市府同仁或其他機關人員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由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於報名表上加蓋人事單位戳章後，併同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  - 本市民眾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並將報名表、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-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 2 日內(含通知日)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傳真至人事處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後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匯款相關資料：
 
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；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  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- 人事處聯絡方式：
 

電話：(02) 2960-3456 分機 4380 劉小姐、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  
電子郵件：AL4008@ntpc.gov.tw
-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相關退費事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 - 活動日前 10 天以上取消活動者，全額退費。
  - 活動日前 4 天至 9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  - 活動日前 1 天至 3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50%。
  - 活動當日或活動開始後取消活動、集合逾時、個人因素私自脫隊及未通知不參加者，恕不退費。
  -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傳真後請來電確認

## 107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## 「幸福烘焙・愛情作陪」(下午場)

報名日期：107 年 月 日

為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，參加者需同意填寫下列報名資訊包括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；相關資料僅供本次活動使用，如不同意提供者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

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將個人資料提供作為本次活動使用。

簽名：\_\_\_\_\_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婚姻狀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偶（婚姻存續中、同居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）	
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飲食：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服務機關：	現任職稱：
聯絡電話：(公) _____ (家) _____	手機：_____
通訊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E-MAIL：_____	
（本欄填寫詳細清楚，並可即時連絡本人，如因未填寫導致無法通知繳費請自行負責）	

緊急連絡人：\_\_\_\_\_ 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

活動內容	本活動辦理之時間、地點及費用如下：（請主辦單位視實際狀況填寫）			
	時 間	活 動 地 點	報 名 費	人 數
	107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六) 下午 14 時至 17 時 30 分	新北市板橋區-Go 烘手作 烘焙坊	200 元	30 人

E-MAIL 及手機是否願意在此次活動中公開？願意 不願意（公開資料為：姓名、服務機關或公司）

備註：

- 本資料由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主辦並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員應保證其婚姻狀態為未婚，如有不實，報名人員應自負全責，主辦單位不負責實查證責任。
- 報名日期：  
自即日起至 107 年 8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報名方式：
  - 市府同仁或其他機關人員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由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於報名表上加蓋人事單位戳章後，併同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  - 本市民眾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並將報名表、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-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 2 日內(含通知日)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傳真至人事處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後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匯款相關資料：  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；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  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- 人事處聯絡方式：  
電話：(02) 2960-3456 分機 4380 劉小姐、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  
電子郵件：AL4008@ntpc.gov.tw
-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相關退費事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 - 活動日前 10 天以上取消活動者，全額退費。
  - 活動日前 4 天至 9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  - 活動日前 1 天至 3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50%。
  - 活動當日或活動開始後取消活動、集合逾時、個人因素私自脫隊及未通知不參加者，恕不退費。
  -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傳真後請來電確認

107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  
「幸福烘培•愛情作陪」報名表

(附件)

服務證明文件正面	服務證明文件背面
身分證明文件正面	身分證明文件背面